

石河子大学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外事管理服务系统项目

合同编号：XJBTBJ|2021|899 号-01

买方：石河子大学（以下简称甲方）
卖方：上海久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石河子大学

签订时间：2021年10月27日

软件采购合同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相互合作、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照履行。

一、合同的组成

- 1、招标文件及补充通知
- 2、投标文件及澄清承诺
- 3、合同书
- 4、合同执行过程的往来函件

二、甲、乙双方保证按本合同第一条所列文件进行工作，承担上述文件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三、产品名称、型号、价格、及数量（可用列表方式）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生产厂家
1	外事管理服务系统	见附件	套	1	693800	693800	上海久华
2	高拍仪	拍摄速度：≤1秒； 拍摄尺寸：约 1762*2520DPI；像素 ≥500万像素；图片 格式：JPG；传输连 接：USB2.0；电源： USB供电；光源环 境：内置LED灯。	台	1	3000	3000	汉王科技
合计	总金额（小写）：696800.00元						
	总金额（大写）：陆拾玖万陆仟捌佰圆整						

四、合同总价、付款方式

1、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拾玖万陆仟捌佰圆整（小写¥：696800.00）。合同总价为一次不变价，不受市场价格因素影响。

2、付款方式：

(1) 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前，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5%，即34840元作为履约保证金。

(2) 本合同约定的软件开发完成并经甲方和有关第三方验收合格后 3 个工作日内，乙方依法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并交付甲方，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75%，即 522600 元。

(3) 待乙方将全部系统功能完善并完成对接，经甲方和有关第三方测试并验收合格后 3 个工作日内，乙方依法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并交付甲方，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5%，即 174200 元。

(4) 履约保证金在甲方支付全部价款后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限为 1 年，自甲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的次日开始计算。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限届满并且未发生质量问题及乙方履行全部合同义务后 5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退还乙方。

成交方应提交以下单证和文件：

(1) 金额为合同产品 100% 价格的**正式税务发票**；

(2) 制造厂家出具的产品质量合格证书，进口产品应提供齐全的海关手续原件；

(3) 甲方已收讫产品的验收合格凭证。

3、合同总价包含：设备价款、一切税金、从供方到买方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和检测、培训、技术服务及所需零配件等费用以及甲方原有旧设备的拆除、场地清理、垃圾清除。

五、第三方追索责任

乙方所提供的本合同项下的产品保证有合法的知识产权，如果知识产权（商标、专利、销售许可证等）遭受第三方索赔、其法律和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交货安装时间

合同签订后 120 日历天完成（软件开发在合同签订 60 日历天内完成，省外办系统上线之日起完善系统功能及系统对接在 60 日历天内完成）如遇不可抗力，则完成时间顺延。

交货地点：石河子大学指定地点。

七、产品的技术标准

(1) 涉及到国家和教育部已颁布的标准，要采用国家已颁布的标准，

如：

- 教育管理信息化标准：《国家经济信息系统设计与应用标准化规范》、《标准化工作导则-信息分类编码规定》(国标 GB7026-86)、《教育管理信息化标准第 1 部分学校管理信息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编 2002.12、《CELOTS-33 高等学校管理信息标准》等；
- 教育信息化技术规范：包括教育信息化技术规范、网络教育技术规范、教育和训练技术规范、计算机化训练规范、计算机辅助教学规范、智能授导和元数据规范等；
- 软件设计与开发规范：包括软件工程方法、软件设计开发的标准等。

(2) 涉及到学校关于学校信息管理已经颁布执行的标准，要采用学校已颁布的执行标准。

数据标准须符合石河子大学网络中心统一标准。

(3) 系统上线前须通过甲方组织的安全测评、软件测评以后才可上线。乙方将配合甲方进行测评工作。

八、没有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标准或虽有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标准，但甲方（买方）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技术条件、相关图纸附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九、技术参数、质量及服务

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技术要求执行。

十、当系统及设备（内容见附件 2）安装完毕一周内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办理验收手续。验收范围包括产品的质量、性能及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内容。验收的标准按本合同第七、第八条约定的标准执行。

十一、甲方如对产品的质量、性能及本合同的第三条约定的内容有异议，应在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交货时间后 10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和处理意见，但因乙方产品潜在的质量问题，不受此期限限制。乙方在接到甲方的书面异议后，应在 3 日内负责处理，否则视为不能按期交货。

十二、乙方所交付的产品经验收不合格，如果甲方同意利用，乙方同意甲方可在价款总额 50% 以内直接扣减相应价款，具体扣减比例和金额由

甲乙双方协商决定。如甲方不能利用，应由乙方立即进行更换、修理、调试或者采取其他措施使之达到约定的要求，按照乙方迟延交货处理，并由乙方承担全部费用。如乙方采取上述措施后或在合同约定期限届满30日后仍不能向甲方交付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按照乙方迟延交货处理，乙方应当向甲方承担违约金，并且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价款，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十三、因乙方产品潜在的质量问题导致给甲方或第三人造成损害或遭到投诉和索赔，经双方确认或市级以上检测单位确认系乙方责任时，乙方应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十四、售后服务（见附件1）

按照投标人对售后服务承诺的具体响应执行。

十五、违约责任及处理：

1、乙方不履行或不能履行本合同，应向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并承担与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技术要求提供的设备或经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交付合格产品。如因此造成延期交货，按延期交货处理；如拒绝更换合格产品或时间超过30天尚未交付合格产品，均按不能履行本合同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迟延交货，每迟延一日，应当按照合同价款总额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迟延超过30日的，视为乙方不履行合同，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向甲方承担合同价款总额20%的违约金，并且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价款，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伍份，乙方壹份。合同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十七、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及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争执，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补充协议书”形式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双方不能协商或者协商未能达成一致的，可由一方向本

售后服务承诺书

为了更好地服务于甲方，乙方提供售前的技术咨询、设备选型、解决方案，从系统的选型规划中以确保商品的质量性能、供货时间、服务保障以及系统在保修期内、保修期外的技术支持、维修维护和技术培训做出如下的规划和承诺：

一、售后服务保证：

- 1、负责将甲方所订购的系统免费安装、调试直至正常运行；
- 2、在安装现场免费为甲方提供基本操作、日常保养的培训服务；
- 3、自系统验收合格之日起按原厂家标准保修条例对本项目的系统提供保修服务；
- 4、免费将原厂家标准保修服务提升为上门保修服务；
- 5、免费将原厂家标准保修服务提升为终身保修服务，保修期外的系统按成本价收取服务费；
- 6、免费提供系统及系统升级的技术咨询；
- 7、将定期向甲方赠送产品技术相关资料；
- 8、将不定期上门或电话访问甲方，了解系统及系统的运行情况，解决甲方的问题；
- 9、对所供产品提供 1 年的免费保修，免费质保期自验收签名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按合同条款提供免费服务。1 年免费升级期后，如需乙方提供功能模块内的服务(安装、培训、功能内优化以及报表维护)，按合同价的 10% 每年计算维护费；如需添加安装新的功能模块，按新添加的模块情况再进行具体协商费用。
- 10、在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免费进行系统软件升级和系统版本更换。在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电话支持，软件出现故障，在接到维护要求后，在 2 小时内响应，远程无法解决的问题，需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对故障做出答复，并予以解决。质量保证期内，有责任对软件进行不定期的巡查检修。
- 11、免费为甲方开展培训服务，并承诺根据甲方需要进行随堂培训。
- 12、提供相关的技术文件（一套），具体包括：软件产品使用说明

书；软件配套教材电子版和纸质版；其他相关技术资料。

13、免费指派1-2名精通外事业务企业人员对管理人员进行行业培训。培训内容：外事管理服务系统；培训时长为72个小时。

二、技术服务及培训：

1、安装和调试

1.1 乙方在本次报价文件中的所有系统产品均为全新原装品牌。

1.2 乙方负责将所购系统初步验收合格后，送至甲方所在地提供所购系统的安装调试。

1.3 所购系统安装调试到位后，乙方将组织专人与甲方共同进行质量验收签字。

2、安装及培训

2.1 乙方将按甲方的实际要求，负责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所购系统产品安装调试，保证各项安装及培训工作顺利进行。

2.2 系统工程师、客户服务工程师、培训讲师上门服务时，将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爱护甲方的系统，保守甲方的商业机密、技术机密。

三、验收标准：

1、验收方法：所有系统按生产厂家的产品验收标准及合同中的相关条款进行数量及质量的验收。

2、初验收

货物送至甲方安装现场后，由乙方和甲方共同对货物的数量、基本质量、外包装等进行检查、核对，即初验收。

3、初验收后，根据甲方要求进行现场安装及调试，结果应符合使用要求。在此期间，如发现系统质量有问题乙方无条件免费更换，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四、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1、乙方承诺质量按厂家标准进行保修，甲方无特殊要求的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保修，国家无规定，按与甲方协商结果保修。保修期内非因操作不当造成需要更换的零配件及系统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乙方所提供的所有系统均按合同承诺的保修范围和时间进行保修。

2、保修期结束后，乙方将继续提供售后服务，负责对所提供的系统进行定期维护和修理，不限年份终身服务，仅收取零部件成本费。

3、按系统厂家售后服务承诺政策执行；乙方技服人员上门服务。

合同签订地石河子的石河子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甲方：



乙方：

上海久华信息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章)



年 月 日

2021年10月27日

地 址： 新疆石河子市北四路 地 址：
221号

上海市宝山区长逸路
188号复旦软件园
215室

邮政编码 832003

邮政编码 200441

甲方法定代表人：代斌(法人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代斌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 0993-2057300

电 话： 021-60296760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石河子市分行
石河子大学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复旦
支行

账 号： 107604669455

帐 号： 03485500040007321

税 号： 12990000458493855B

税 号： 91310113593153140J

4、当甲方在使用过程中遇到问题时，欢迎拨打技术服务热线，由技术工程师提供专业服务。

5、服务流程：

5.1 快速反应：

(1)客服专员接听电话，通过询问故障情况，快速判断故障类型，将事件分派给相关的技术工程师；

(2)由技术工程师判断故障的大致原因，携带相关配件、软件和工具，在规定时间内迅速到达目的地，排除故障；

5.2 填写服务报告：

(1)技术工程师解决故障后，填写服务报告；

(2)服务报告由甲方相关负责人确认后，结束现场服务工作；

(3)将服务报告交给客服专员；

5.3 监督和管理售后服务工作：

(1)客服专员致电甲方确认服务完毕并征询服务意见；

(2)客服专员将服务报告录入电脑并存档；

6、故障处理后跟踪服务：

定期回访甲方，询问故障处理后系统运行情况，并做记录存档。“顾客至上、服务至上、信誉至上、效率至上”是乙方的服务宗旨，“为您想得远、做得全；我用心、您放心”是乙方的服务目标，通过乙方的服务免除甲方的后顾之忧，最大限度地发挥甲方所购买的系统的效能！

五、备注：

为了甲方的合法权益受保护，避免不必要的损失。对下列原因导致产品故障或损坏将无法享受免费保修，甲方可选择有偿服务。

1、甲方的系统超出保修期时；

2、因未按说明书要求错误安装及使用造成的系统损坏；

3、甲方的系统经过非授权维修人员修过；

4、甲方的系统使用非标准或未公开发行的软件或其它未经乙方认证的非标准扩展部件，以及其他如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的损坏。

为了保证甲方的权益，乙方将提供更优秀的售后服务，欢迎甲方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提供宝贵意见。

数据须有清晰明确的表结构与字段注释说明，并通过共享数据接口实现与公共数据平台的数据集成。以标准 EL 方式对接；系统数据库全面接入大学数据治理平台，实现与数字化校园平台共享数据库的高效数据集成与交换；对于不符合公共数据平台要求的表结构和标准，通过数据交换平台实现数据标准的转换、表结构的转换、数据的合并、分拆等，完全按照公共数据平台的要求提供相应数据。需要从学校公共数据平台获取以下数据信息：

- ✓ 部门信息
- ✓ 教职工信息
- ✓ 本科生信息
- ✓ 研究生信息

需要集成到学校公共数据平台数据信息：

- ✓ 外事业务数据

与校园信息门户及一站式服务平台集成与接口要求

实现与石河子大学统一身份认证平台对接，系统采用统一身份认证方式登录，实现通过石河子大学信息服务门户以及一站式服务大厅的单点登录方式进入系统；

系统支持与石河子大学一站式服务大厅的应用集成，实现该系统业务管理相关采集填报、业务流程办理、部分统计报表等业务应用能够通过一站式服务大厅面向用户开放使用(申报人操作仅显示本人信息，确保保密性及安全性)；

系统配套的微信服务号、小程序或者 APP 需实现与石河子大学统一身份认证平台对接，采用统一身份认证方式认证绑定用户信息；微信服务号、小程序或者 APP 支持与石河子大学微门户企业号的深度对接，支持移动端的应用服务在石河子大学微门户企业号的集成和使用。

系统具备标准 API 开放接口，支持其他业务系统通过标准 API 对接系统数据的实时调用和回写。

短信平台集成

可以与短信平台集成，在业务办理的各个节点给指定专办人员发送短信通知。

★1.6 交互对接管理：申办单位可以通过外事管理系统实现在线数据上报，在外事管理系统中录入业务数据后，可由管理员将业务数据上报到兵团外办外事管理系统上，进行下一步业务办理；保证本系统能够与兵团外办外事系统进行信息传输、信息交互，实现交互对接管理；同时兵团外办可将审批意见、护照办理状态等信息返回给我校系统中，根据上报安全要求，项目建设需提供同省外办边界网络安全集成方案，安全方案应包括系统同兵团外办边界网安全对接内容并提供网络拓扑。

1.7 统计查询：按启程日期的区间及工作单位进行查询，统计的内容包括团数、人数、团次及人次信息；按启程日期的区间及工作单位进行查询，统计该团组级别中的团数和团次；护照相关信息统计查询。系统能够自定义根据所需字段组合导出数据等功能。

1.8 面部图像处理系统：实现电子护照照片自动处理，可对照片进行自动裁剪及处理，处理成符合电子护照制证照片，并通过 USBkey 认证上传至省外办照片库。

1.9 外国人来华邀请函管理：是对邀请外国相关业务人员来华的过程进行管理，系统提供邀请函申请、流程审批、审批处理过程历史查看等操作，支持被邀请人信息导入和按照格式要求在线生成、打印邀请函。

★1.10 安全标准：系统遵循相关标准及安全规范：软件开发遵循 ISO9001 质量规范、生物特征采集符合外交部生物特征采集规范，本地不留存个人生物特征信息，本地系统采集数据上传至外办人员信息库后定期自动清除。

2	配套硬件设备	<p>★2.1 高拍仪：数量：1 台；拍摄速度：≤1 秒；拍摄尺寸：约 1762*2520DPI；像素≥500 万像素；图片格式：JPG；传输连接：USB2.0；电源：USB 供电；光源环境：内置 LED 灯；高拍仪须与我校外事管理平台系统及省外办因公出国（境）管理服务信息系统软件无缝对接。</p>
---	--------	--

3	系统集成	<p>数据集成 外事管理服务系统将严格遵循石河子大学统一信息标准，系统数据字典与业务数据的设计和管理均符合统一信息标准规范。 系统数据库最高管理员权限需交由校方管理，数据库所有</p>
---	------	---

附件 2: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1	外事管理服务系统	<p>1.1 计划管理: 通过计划填报功能报本单位的年度出国(境)计划, 可通过系统进行计算和计划控制管理。</p> <p>1.2 审批管理: 按照实际线下审批流程, 实现出国团组的网络审核、审批及多级审批, 审批环节主要包括预审、复核、领导审批等环节, 遵循逐级审批。实现《因公临时出国(境)审批表》、《出国(境)通知书》《护照申请表》等打印, 《任务批件》《任务确认件》等审批函件打印。审批结果可对接兵团外办外事系统, 通过接口传输相关审批及制证信息。</p> <p>1.3 因公出国(境)管理: 实现团组信息、出访地信息、出访人员信息的录入, 并可对录入的信息进行提交审核; 通过检索已备案人员的姓名, 将该人员的基本信息自动读出, 完成人员信息的录入(在添加团组成员信息前, 需对参团人员的基本信息进行提前备案, 该备案信息可以由自办单位专办员、下级单位的管理员填写), 一个团组中可以包含有一个或多个成员。主要包括: 姓(中文)、名(中文)、姓(拼音)、名(拼音)、姓(电码)、名(电码)、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民族、工作单位、对外工作单位、职务、职业属性、是否党政干部等信息, 以及出访人员家庭成员信息的录入、若需制证需获取出访人员生物特征信息。</p> <p>1.4 证照管理: 可通过证照的签发起止日期、证照号码、持有人姓名、持照人单位、证照类型(包括护照、港澳通行证)、证照状态(包括有效、过期、注销、需注销)进行组合查询; 可通过证照号码、持有人姓名、持照人单位、证照保管单位、证照状态(包括有效、过期、注销)进行组合查询, 并可对所查护照进行删除或注销操作; 对护照、港澳通行证进行入库管理, 对于护照登记的信息, 可以通过证照查验机直接读取录入; 对证照的借出和归还进行管理, 借出方式可以为跟团借出也可以按人借出; 证照催缴包括因公护照、港澳通行证的催缴, 外事管理系统可以通过消息中心定期提醒指定专办员, 对逾期不交的护照持有人进行催缴。</p> <p>1.5 归国管理: 对于团组执行情况, 实际出访情况进行数据回填, 以确保团组最终执行情况数据准确, 并对护照, 出访报告等归国后需提交的数据在线催缴, 并根据实际催缴情况作为下次出国审批的决策支持。</p>